

大佛頂首楞嚴經科會勘誤表

卷	頁碼	行	字	誤	正	備註
二	16	4	9	性	在	顯見性自在
二	43	10	6	瀑	暴	
二	44	3	16	瀑	暴	
三	9	7	22	在室羅筏城	在室羅城	多一「筏」字
四	12	12	7	吵	妙	
四	14	9	14	音	香	非馨香味觸法
四	15	6	15	音	香	即馨香味觸法
四	46	7	16	汝	爾	
五	5	7	10	瀑	暴	

五	18	11	22	迦	伽	
五	23	12	13	誠	戒	
六	33	2	20	悔	誨	
七	11	10	23	瑟	毖	
七	39	1	13	真	直	直詣如來
七	44	12	7	境	鏡	破鏡鳥
八	24	8	19	是十方	是故十方	脫「故」字
八	36	1	4	論	倫	
九	5	5	5	忘	亡	
九	13	11	15	悉皆	皆悉	皆悉銷殞
九	35	7	10	原	元	